|  |  |  |
| --- | --- | --- |
| The International Teleocmmunication Union - Connecting the World. | **国 际 电 信 联 盟****电信标准化局** |  |
|  | 2021年5月31日，日内瓦 |
| 文号： | 电信标准化局第321号通函SG3/ME | **致：*** 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

**抄送：**– ITU-T部门成员；– ITU-T第3研究组部门准成员；– 国际电联学术成员；– ITU-T第3研究组正副主席；– 电信发展局主任；–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
| **电话：** | +41 22 730 5866 |
| **传真：** | +41 22 730 5853 |
| **电子邮件：** | tsbsg3@itu.int |
| **事由：** | **关于建议在ITU-T第3研究组会议（****2021年12月13-17日，虚拟会议）上批准已确定的ITU-T D.****1102（D.ConsumerOTT）新建议书草案的成员国磋商** |

尊敬的先生/女士：

1 ITU-T第3研究组（资费和结算原则以及国际电信/信息通信技术经济和政策问题）准备采用WTSA第1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第9节所述的传统批准程序在2021年12月13至17日召开的下次虚拟会议上批准上述建议书草案。有关ITU-T第3研究组会议的议程和所有相关信息将在第7/3号集体函中提供。

2 建议批准的ITU-T D.1102（D.ConsumerOTT）新建议书草案的标题、概要及其出处见**附件1**。

3 本通函根据第1号决议第9.4段，就可否在即将召开的会议上审议并批准此案文启动与国际电联各成员国的正式磋商。请成员国于**2021年12月1日**23时59分（日内瓦时间）前填妥并返回**附件2**中的表格。

4 如果70%或以上的成员国在回复中支持审议并批准，则将专门召开一次全体会议应用批准程序。不支持授权继续往前推动的成员国应向电信标准化局主任通报其反对意见的理由并说明为继续推动该项工作而可能采取的变更措施。

顺致敬意！

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李在摄

**附件：**2件

**附件1**

已经确定的ITU-T D.1102（D.ConsumerOTT）
新建议书草案的概要和出处

# 1 ITU-T D.1102（D.ConsumerOTT）新建议书草案[[SG3-R39](https://www.itu.int/md/T17-SG03-R-0039)]

针对OTT（过顶业务）的消费者赔偿和消费者保护机制

概述

本建议书就OTT的提供与消费提出可能的消费者赔偿和消费者保护机制。此前，并无确保消费者得到保护和在必要时得到赔偿的国际框架，但越来越多的人开始使用过顶业务（OTT）应用程序进行语音通话、即时消息和视频通话。

电信标准化局注–截至本通函发布之日，电信标准化局尚未收到有关该案文草案的知识产权声明。成员欲获取最新信息，请查阅知识产权数据库：[www.itu.int/ipr/](http://www.itu.int/ipr/)。

**附件2**

事由：成员国对电信标准化局第321号通函的回复：
关于已确定的ITU-T D.1102（D.ConsumerOTT）
新建议书草案的磋商

|  |  |  |  |
| --- | --- | --- | --- |
| **致：** | 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局主任Place des NationsCH 1211 Geneva 20, Switzerland | **发自：** | [姓名][正式职务][地址] |
| **传真：** | +41-22-730-5853 | **传真：** |  |
| **电子邮件：** | tsbdir@itu.int | **电子邮件：** |  |
|  |  | **日期：** | [地点，][日期] |

尊敬的先生/女士：

有关就电信标准化局第321号通函中所列的已确定案文与成员国进行磋商一事，我谨向您通报我主管部门的意见，如下表所述。

|  | **请选择两个方框中的一个** |
| --- | --- |
| **ITU-T D.1102（D.ConsumerOTT）新建议书草案** | [ ] **授权**第3研究组审议此案文以供批准（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两种方案⃝中的一种）：⃝ 没有意见或没有建议的修改⃝ 附上意见和建议的修改 |
|  | [ ]  **不授权**第3研究组审议此案文以供批准（已附上提出此意见的理由以及为使工作往下进行而可能做出修改的概述） |

顺致敬意！

[姓名]

[正式职务]

[成员国]主管部门

\_\_\_\_\_\_\_\_\_\_\_\_\_\_